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湘人社办函〔2023〕54号

关于做好知识技能型职业技能等级 统一认定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中办发〔2022〕58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改革完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的意见》（人社部发〔2019〕90号）以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职业能力建设司印发的《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备案事项办理指南（试行）》等文件要求，为加快推动全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高质量开展，拟对知识技能型职业（工种）技能等级认定实行全省统一认定（以下简称“统一认定”），在前期试点的基础上，扩大统一认定职业（工种）范围，并在全省同步实施，方便和服务广大劳动者就地就近参与认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统一认定职业（工种）范围

拟实行全省统一认定的职业（工种）为：企业人力资源管理者（劳务派遣管理员）、劳动关系协调师、健康管理师、营养师、

物流服务师、供应链管理师、电子商务师（含网商和跨境电子商务师）、物业管理师、婚姻家庭咨询师、行政办事员、职业指导师、连锁经营管理师、秘书、采购员、营销员、房地产策划师、客户服务管理员、室内装饰设计师、信用管理师、广告设计师、会展设计师、职业培训师、互联网营销师（选品员、直播销售员、视频创维员、平台管理员）、劳动保障协理员、城市管理网格员等 25 个职业（工种）。其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22 年版），劳动关系协调员变更为劳动关系协调师；公共营养师变更为营养师；物业管理员变更为物业管理师；政务综合服务窗口办事员变更为政务服务办事员；职业指导员变更为职业指导师。如有其他新增职业（工种）将另行发文通知。

二、遴选认定机构

（一）机构遴选条件。各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职业技能鉴定（评价指导）中心（以下简称市州鉴定中心）采取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严格条件、择优遴选、动态调整的原则，按照《湖南省知识技能型职业技能等级统一认定机构遴选条件》（附件 1）要求，征集遴选统一认定机构。原则上，各市州 1 个职业遴选 1 家认定机构，认定需求量大的市州可适当增加。原已备案统一认定职业（工种）的评价机构应按照条件要求完善，并经属地鉴定中心评估合格后再启动相关职业（工种）的评价工作。

对场地条件优越、设施设备先进，参与过相关国家职业技能标准、题库、高技能人才培养标准或教学规范、教学大纲、教材

的编制，或已备案开展技能等级自主认定且社会认可的评价机构，在已开展相关职业（工种）专业教育的条件下，可备案多个统一认定职业（工种）。对在培训评价领域有违法违规及失信行为、社会团体和民营非企业等3年内民政部门年审不合格、社会团体和民营非企业等在民政部门非法社会组织名单内、企业3年内在市场监管部门公布的企业经营异常目录内、机构在人才评价领域有不良记录的，应不予申报。

（二）组织申报备案。各市州鉴定中心组织属地相关机构申报备案。申报机构向市州鉴定中心提交《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备案申请表（知识技能型职业）》（附件2）以及备案相关申请材料（材料清单见附件3），市州鉴定中心对申报材料进行收集、整理、汇总和初步审核，并对申报机构是否具备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条件进行实地评估，出具评估意见，将拟推荐备案机构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职业技能鉴定中心（以下简称省鉴定中心）。省鉴定中心对各市州汇总申报材料进行复核，并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原则开展实地抽查核实，对拟予备案的机构及开展的职业（工种）、等级等信息进行公示。经公示无异议的，按程序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报备。

三、统一认定组织实施

统一认定按照“谁评价、谁发证、谁负责”原则，采取“统一标准、统一时间、统一试卷、统一考务管理、统一阅卷”方式开展，由省、市州鉴定中心指导并监督认定机构具体实施。各认

定机构根据全省统一部署，做好本机构的认定报名、资格审查、考务组织等相关工作。各职业（工种）统一认定根据各地机构申报、题库建设情况，成熟一个，实施一个。原则上每个职业（工种）每季度认定一次，具体时间将另行通知。

附件：1.湖南省知识技能型职业技能等级统一认定机构遴选条件

2.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备案申请表（知识技能型职业）

3.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备案申请材料清单（知识技能型职业）

4.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诚信承诺书

5.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备案初审评估表（知识技能型职业）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3年8月7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人：钟涛 0731-84900478）

附件 1

湖南省知识技能型职业技能等级 统一认定机构遴选条件

一、湖南省行政区域内依法成立，政府及其所属单位以外的各类独立法人主体，以人才培养培训服务为主要工作职责，具备登记或批准的培训或评价相关业务范围。在拟开展评价的职业领域具有广泛的影响力，在所申报职业方面有较丰富的考核评价资源和经验。社会信用良好，无违法违规、失信等不良行为记录。

二、有与开展认定工作规模相适应的固定场所和设施设备。自有场所（考场、办公用房、技术用房）总面积不少于 1000 m²。计算机考场应按标准考场设置，具备良好的照明和通风条件，能满足 200 人以上同时开考。每个考场配置有高清、无死角视频监控设备，设备位置安装合理，确保考生全覆盖，监控视频画面的像素分辨率不得低于 720P。办公及技术用房不少于 100 m²，合理配置保密室、档案室、设备保管室等，并配有相应的办公设备、通信设备、计算机、打印机及相应的技能人才评价监管考务管理系统。

三、有与认定工作相适应的工作团队（以劳动合同或社保关系证明）。工作团队不少于 15 人，并配备其他工作人员若干。工作团队中具有本职业（工种）或相关职业（工种）二级（技师）

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5 人以上。

四、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制定命题方案，试题命制应包括《理论知识考核要素细目表》《操作技能考核要素细目表》以及理论知识试题（含试题、标准答案）、操作技能考核试题（含考场准备通知单、考生准备通知单、试题、评分记录表）和综合评审试题（含考核说明、试题、评分标准、评分表等）。

五、有规范的财务制度。有能够满足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需要的资金和稳定的经费来源，财务独立核算。

六、有规范的管理制度。明确评价机构人员岗位职责（包含综合管理岗岗位职责、题库管理岗岗位职责、考务管理岗岗位职责等）。制定考务管理办法、证书管理办法、质量督导人员和收费管理办法以及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七、具有完善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质量管控措施，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不以营利为最终目的。

八、自愿接受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监督。

附件 2

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备案申请表 (知识技能型职业)

备案机构(全称)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机构法人代表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申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一、基本信息				
备案机构			单位性质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法人代表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机构负责人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联系人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二、拟申报知识技能型职业（工种）信息				
序号	知识技能型职业（工种）名称	评价等级范围	职业编码	
1				
2				
3				
4				
三、办公场所情况（面积： m²）				
主要设备	型号、规格	单价	数量	
四、计算机考场设置情况（面积： m²）				
主要设备	型号、规格	单价	数量	

五、工作团队（专职工作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职业资格、技能等级）	主要工作职责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申请单位承诺	本单位承诺所填报的内容和所附材料真实、准确、有效，并能够满足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实施要求，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市州人社局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人社厅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1.本表由申请单位、市州人社局职业技能鉴定中心、省人社厅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各存 1 份；2.相关材料可增加附页。

附件 3

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备案申请材料清单（知识技能型职业）

申报机构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职业技能鉴定中心申请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时，应提交以下材料：

一、《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备案申请表（知识技能型职业）》（附件 2）；

二、拟申报统一认定职业（工种）历史评价相关证明材料，相应的评价标准或规范；

三、职业技能等级统一认定工作实施方案及质量管控措施；

《职业技能等级统一认定工作实施方案》内容应包含：

（一）申报机构基本情况：包括机构简介、技能人才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等；

（二）机构概况及业绩；

（三）工作范围（包括认定对象范围、认定职业等级范围）；

（四）主要工作内容；

（五）质量管控措施（考务认定实施方案、各环节管控措施、工作规章制度、各岗位职责等）；

（六）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诚信承诺书（附件 4）；

四、工作团队人员相关证明（花名册、技术技能资质证明、聘用合同、参保证明等）；

五、场地设备设施等资产有效证明文件（包括场地所有权属证明复印件、固定资产清单、上年度经外部审计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者全套财务报表等）；

六、信用报告（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

附件 4

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诚信承诺书

本机构郑重承诺：

一、保证备案材料所填写、提交的信息、材料真实、准确。自愿接受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的监督管理。如提交虚假、失实材料，本机构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后果。

二、依法设立、管理规范、信用良好，职工依法参加社会保险。

三、具有专门负责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工作部门；有与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相适应的专职工作人员、内部质量督导人员和专家队伍；有相应的场地、设备和视频监控等设施。

四、在组织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过程中，严格落实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相关规定，认真履职，严把各环节质量关，确保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过程规范有序。

五、能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提供稳定的经费保障，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活动不以营利为最终目的。

机构负责人签字：

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备案 初审评估表

（知识技能型职业）

评估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评估项目分为机构要求、人员要求、场所要求、设备设施要求、题库建设要求、制度建设要求、安全要求等7个部分,7项评估内容均是备案社会培训评价组织(知识技能型职业)必须符合并达到的基本要求,其中有一项评估为不合格,总体评估即为不合格。

2.评估专家应 ≥ 2 人,应具有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技能等级)或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有相关专业领域工作经验,熟悉技能人才评价领域及相关行业的发展动态。

3.评估须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确保评估内容客观、全面、评估过程完整、规范。

4.评估执行回避制度,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参与评估工作人员及评估专家如与评估对象存在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回避。

备案初审评估表

属地（市州）：			评估时间： 年 月 日		
机构全称		地 址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申请 统一 认定 职业 (工种)	序号	申请统一认定职业		工 种	级 别
	1				
	2				
	3				
项目	评估内容		评估等级及标准		评估等级
机构 要求	(一)湖南省行政区域内依法成立,政府及其所属单位以外的各类独立法人主体,以人才培养培训服务为主要工作职责,具备登记或批准的培训或评价相关业务范围。在拟开展评价的职业领域具有广泛的影响力,在所申报职业方面有较丰富的考核评价资源和经验。社会信用良好,无违法违规、失信等不良行为记录。		优秀: 经评估,该机构达到此项评估指标要求。且参与过该职业国家职业技能标准、题库、高技能人才培养标准或教学规范、教学大纲、教材的编制。或已备案开展该职业技能等级自主认定,且工作流程严谨规范。		此项评估情况说明:
			良好: 经评估,该机构达到此项评估指标要求。且具备该职业培训和专业教育的工作经验。		
			合格: 经评估,该机构达到此项评估指标基本要求。		
			不合格: 经评估,该机构未达到此项评估指标基本要求。		此项评估等级: _____
人员 要求	(二)专职工作人员不少于15人,并配备其他工作人员若干。工作团队中具有本职业(工种)或相关职业(工种)二级(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证书5人以上。		优秀: 经评估,该机构专职工作人员20人以上,并配备了一定数量的其他工作人员。工作团队中具有本职业(工种)或相关职业(工种)二级(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证书8人以上。		此项评估情况说明:

人员要求	(二) 专职工作人员不少于 15 人, 并配备其他工作人员若干。工作团队中具有本职业(工种)或相关职业(工种)二级(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5 人以上。	良好: 经评估, 该机构专职工作人员 15 人以上, 并配备了一定数量的其他工作人员。工作团队中具有本职业(工种)或相关职业(工种)二级(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5 人以上。	此项评估等级: _____
		合格: 经评估, 该机构人员配备达到此项评估指标要求。	
		不合格: 经评估, 该机构未达到此项评估指标基本要求。	
场所要求	(三) 有与开展认定工作规模相适应的固定场所和设施设备。自有场所(考场、办公用房、技术用房)总面积不少于 1000 m ² 。计算机考场应按标准考场设置, 具备良好的照明和通风条件, 能满足 200 人以上同时开考。办公及技术用房不少于 100 m ² , 合理配置保密室、档案室、设备保管室等。	优秀: 该机构自有场所总面积达到 1000 m ² 以上, 办公及技术用房 100 m ² 以上, 交通便利。考场设置配置、办公及技术用房设置规范、科学。	此项评估情况说明: _____
		良好: 该机构自有场所总面积达到 1000 m ² 以上, 办公及技术用房 100 m ² 以上, 考场设置配置、办公及技术用房设置规范、科学。	
		合格: 经评估, 该机构场所面积、场所设置配置达到此项评估指标要求。	
		不合格: 经评估, 该机构场所面积、场所设置配置未达到此项评估指标要求。	此项评估等级: _____
设备设施要求	(四) 每个考场配置有高清、无死角的视频监控设备, 设备位置安装合理, 确保考生全覆盖, 监控视频画面的像素分辨率不得低于 720P。办公及技术用房配有相应的办公设备、通信设备、计算机、打印机及相应的技能人才评价监管考务管理系统。	优秀: 考场及相关重要工作场所均配置有高清、无死角的视频监控设备, 设备位置安装合理, 可确保考评过程全流程、全覆盖。办公设备、通信设备、计算机、打印机及相关设备设施齐备、先进。	此项评估情况说明: _____
		良好: 考场配置有高清、无死角的视频监控设备, 设备位置安装合理, 可确保考生全覆盖。办公设备、通信设备、计算机、打印机及相关设备设施齐备、先进。	

设备设施要求	(四)每个考场配置有高清、无死角的视频监控设备,设备位置安装合理,确保考生全覆盖,监控视频画面的像素分辨率不得低于720P。办公及技术用房配有相应的办公设备、通信设备、计算机、打印机及相应的技能人才评价监管考务管理系统。	合格:经评估,该机构视频监控设备及相关设备设施配置达到此项评估指标要求。	
		不合格:经评估,该机构视频监控设备及相关设备设施配置未达到此项评估指标要求。	此项评估等级: _____
题库建设要求	(五)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制定命题方案,应包括《理论知识考核要素细目表》《操作技能考核要素细目表》以及理论知识试题(含试题、标准答案)、操作技能考核试题(含考场准备通知单、考生准备通知单、试题、评分记录表)和综合评审试题(含考核说明、试题、评分标准、评分表等)。	优秀:该机构题库建设达到此项评估指标要求,试题命制科学、严谨、规范,紧贴该职业目前发展方向。有持续充实调整题库的工作团队。	此项评估情况说明:
		良好:经评估,该机构题库建设达到此项评估指标要求,试题命制科学、严谨、规范。	
		合格:经评估,该机构题库建设达到此项评估指标基本要求。	
		不合格:经评估,该机构题库建设未达到此项评估指标基本要求。	此项评估等级: _____
制度建设要求	(六)有规范的管理制度。明确评价机构人员岗位职责(包含综合管理岗岗位职责、题库管理岗岗位职责、考务管理岗岗位职责等)。制定考务管理办法、证书管理办法、质量督导人员和收费管理办法以及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优秀:经评估,该机构各项制度建设达到该项评估指标要求,制度规范、系统、全面,紧密结合职业(工种)特点,兼具可操作性。	此项评估情况说明:
		良好:经评估,该机构各项制度建设达到此项评估指标要求,制度规范、系统、全面。	
		合格:经评估,该机构已制定此项评估指标中要求的各项规则制度,基本满足日常人才评价工作需要。	
		不合格:经评估,该机构制度建设未达到此项评估指标的基本要求,部分重要制度缺失,不能满足日常人才评价工作需要。	此项评估等级: _____

安全 要求	(七)相关场所须有专人负责管理,明确责任,落实到人。保持安全通道畅通,必须配备相应种类和数量的消防器材设施及防疫物资,设置应急通道指示标志、应急照明器具,符合消防安全及卫生防疫要求。	合格:经评估,该机构安全防疫措施达到此项评估指标要求。	此项评估情况说明:
		不合格:经评估,该机构安全防疫措施未达到此项评估指标的基本要求,存在安全隐患。	此项评估等级: _____

专家评估意见:

经评估,该机构总体评估为: _____ (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

具备条件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职业(工种)如下:

序号	职业	工种	级别
1			
2			
3			
评估专家基本信息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专业技术职称或职业资格			联系电话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专业技术职称或职业资格			联系电话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专业技术职称或职业资格			联系电话
市州 人社部门 意见	单位盖章： 日期：		

